

#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闽市监办〔2023〕30号

## 福建省市场监管局办公室关于举办 第七期全省市场监管系统非公有制经济组织 党组书记示范培训班的通知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

为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落实省委“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部署，进一步引导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组书记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党务工作能力和水平。省市场监管局根据年度工作安排和局党组部署要求，定于6月上旬在西安交通大学举办第七期全省市场监管系统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组书记示范培训班。现将有关

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时间、地点

**(一) 培训时间：**2023年6月4日至6月9日。6月4日下午报到，6月9日上午返程。

**(二) 培训地点：**西安交通大学兴庆校区（西安市）

**(三) 报到地点：**东新商务酒店（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火炬路7号，路线提示详见附件1），联系电话：029-62739595、62771111。

## 二、培训对象

全省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组织书记（含外卖行业党组织书记）代表；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领导、“小个专”党委（党办）负责人及业务骨干；省市场监管局“小个专”党委委员，党建办党建指导员及部分直属党支部书记，相关处室党建指导员及工作人员。参训学员共100人（学员名额分配表见附件2）。

## 三、培训内容

主要包括：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行动纲领——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务工作；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参观延安革命纪念馆、王家坪、杨家岭、枣园等革命旧址；交流党建工作经验等。

## 四、报名要求

请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按照名额分配组织

好参训学员报名工作，局领导为本单位参训负责人，并指定 1 名联络员；省市场监管局非公党委委员所在处室、直属单位原则上应推荐非公党委委员参训，非公党委所属支部原则上应推荐支部书记参训，非公党建办及相关处室党建指导员原则上应推荐副处级以下人员参训；工作人员由福建省劳安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派出。请各单位于 5 月 19 日前，按要求将汇总的参训学员《报名回执表》电子版（详见附件 3）通过办公一体化平台“文件传送”报送至省市场监管局非公党建办（省个私协会）林佳鑫处；纸质版《报名回执表》须加盖单位公章，通过传真报送（传真号码：0591-63097500）。

## 五、有关事项

（一）参训学员不缴纳培训费用和食宿费用，往返城市间交通费用由参训学员自行回原单位报销。

（二）请各单位组织好参训学员报到工作，不得提前报到，不得延期返程，不得带家属、陪学或其他无关人员。参训学员应身体健康，能坚持正常学习。

（三）请各单位报到前指定 2 至 3 名（平潭区局 1 名）学员准备一份 1500 字左右的文字材料（可选以下三种学习内容撰写：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心得体会，本单位开展非公党建工作的主要经验做法，本人从事党务工作的学习论文等），用于分组讨论、大班交流等教学活动。培训结束后，各单位挑选并提交 1 至 2 篇心得体会或学习论文（电子版），省市场监管局将编印《培训资

料汇编》，并从中挑选优秀的心得体会或学习论文在《省局推进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简报》中刊登，或推荐至《中国市场监管报》《光彩》杂志上刊发。

（四）根据《福建省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闽财行〔2017〕18号）规定，举办培训应当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原则。参训学员应严格遵守培训纪律；福建省劳安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西安交通大学负责培训期间的组织实施和安全管理工作，省市场监管局“小个专”党建办跟踪指导。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省市场监管局“小个专”党建办：王友湖，13635286869；林佳鑫，18559906766。福建省劳安设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裴娟娟，13328267813。

附件：1. 前往东新商务酒店路线提示

2. 学员名额分配表
3. 报名回执表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 市场监管总局登记注册局(“小个专”党建办),省委两新工委,  
局领导,局机关相关处室、直属单位。

---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5月9日印发

